

证券代码：300235

证券简称：方直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5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 66 人，注册会计师 3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40 人。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3,506.21 万元（含合并数，经审计，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 29,244.8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2,572.37 万元。审计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客户家数 125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

客户家数为 1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期间有 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22 次（其中 21 次不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期间）、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均不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期间）。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林万锬，2017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 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3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数 9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卓丽婷，2024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 年 3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3 家。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徐文博，2017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9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徐文博	2024/12/12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2022 年度更正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2	徐文博	2024/12/12	自律监管措施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庆华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项目
---	-----	------------	--------	---------	-----------------------------------

3、独立性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关于 2025 年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关于 2025 年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投票表决，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查阅了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期出具了相关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认可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9 日